

華章大印

这才是 岳飞

覃仕勇

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

这才是
岳飞

覃仕勇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这才是岳飞 / 覃仕勇 著. —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3.3

ISBN 978-7-229-04676-7

I. ①这… II. ①覃… III. ①岳飞 (1103 ~ 1142) —生平事迹—通俗读物
IV. ①K825.2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041899号

这才是岳飞

ZHE CAI SHI YUEFEI

覃仕勇 著

出 版 人: 罗小卫

策 划: 廖华章同人

出版监制: 陈建军

责任编辑: 陈 丽

特约编辑: 何彦彦

责任印制: 杨 宁

封面设计: 主语设计

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(重庆长江二路205号)

投稿邮箱: bjhztr@vip.163.com

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 发行

邮购电话: 010-85869375/76/77转810

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
cqbs.tmall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787mm × 1092mm 1/16 印张: 20.25 字数: 342千

2013年5月第1版 2013年5月第1次印刷

定价: 32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致电023-68706683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前言 这才是岳飞 / 1

第一章 乱世小人物的崛起

一个人的战争 / 1

岳家有男初长成 / 4

漂泊江湖的岁月 / 7

突如其来的一箭 / 10

投身行伍第一功 / 13

招安盗匪 / 15

入错行的男人 / 17

与虎谋皮 / 19

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/ 22

无理取闹的盟友 / 24

第二章 不堪回首靖康事

风雨飘摇东京城 / 28

靖康之难 / 32

趁机上位的赵构 / 35

因言获罪的岳队长 / 38

带军出走 / 42

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 / 45

战争，不是纸上谈兵 / 49

宗泽老去 / 53

一刀惊走十万兵 / 56

第三章 大变局里的那些人

扬州惊魂 / 59

逃跑不需要理由 / 63

失而复得的帝位 / 66

一封肉麻的乞降书 / 71

不靠谱的杜充 / 73

“拐子马”、“铁浮屠”和连环马 / 77

断送了半壁江山的一嗓子 / 81

君臣一起溜 / 85

流浪部队的奋斗 / 87

鼓声中的奇迹 / 93

封杀，只差一步 / 96

岳飞杠上兀术 / 99

第四章 淮上风驰岳家军

拯救岳飞 / 103

苦岭收戚方 / 106

泰州斩私情 / 109

宋兵，不软弱 / 113

赵立守孤城 / 117

战泰州 / 120

夸夸其谈的张浚 / 123

伪齐建国记 / 127

破李成 / 130

天下无贼 / 134

战神的佛心 / 139

岳飞的兄弟们 / 142

激越千古《满江红》 / 146

第五章 激情燃烧的岁月

吴玠扭转乾坤 / 151

挥旗向北 / 154

三十二建节封侯 / 157

板凳队员的谎言 / 160

书生战场慑金兵 / 163

钟相与杨么 / 168

兵机，鬼神莫测的兵机 / 171

八日破敌 / 173

“大小眼将军” / 176

私事却不私密 / 179

忠孝不能两全 / 184

再伐北齐 / 187

伪齐的诡计 / 191

一道奏折引发的风波 / 195

君臣共商平虏策 / 199

第六章 君臣七年之痒

一次震惊朝野的辞职 / 203

意料中的兵变 / 208

秦桧拜相 / 210

秦桧的幸福生活 / 214

和皇帝私生活有关的政治 / 218

反间计 / 222

战否？和否？ / 227

送上门的肥肉 / 232

力压众怒为卖国 / 235

第七章 北定中原终成空

破灭的美梦 / 241

刘锜的反击战 / 244

违诏出师 / 249

郾城生死劫 / 253

兀术的报复 / 256

十二道金牌 / 260

第八章 千古英雄末路

不能说的秘密 / 263

张俊柘皋推责 / 268

削兵权，不是新鲜事 / 272

如此儿女亲家 / 277

风雨欲来 / 281

一份荒唐的状纸 / 284

和议进行时 / 289

杨沂中坑爹记 / 293

酷刑 / 296

莫须有 / 300

天日昭昭 / 303

风尘恶 / 306

江湖上的传说 / 311

第一章 乱世小人物的崛起

一个人的战争

大宋靖康元年（1126年）十二月，雪虐风饕，寒凝大地。

深夜，一支约有一百多人的轻骑兵顶风冒雪，来到黄河岸边。

黄河河水冻结，河面坚硬如铁。

冰面光滑如镜，马匹行走在冰面上，连连打滑，行路艰难。

为首的年轻将官一声令下，骑兵们都下了马，踏雪而行。

这个将官不过二十三四岁，长得宽额方脸，浓眉大眼，勃勃然有生气。

他，就是岳飞。

这一年，金兵又一次大举略宋。

“二太子”斡离不由保州（今河北保定）南下，都元帅粘罕由辽西京（今山西大同）出发，两军相约在大宋东京汴梁（今河南开封）会合。

他们一路逢州夺州，遇府夺府，席卷而下。

中原各地由此惨遭空前的洗劫，尸横遍地，白骨盈野，“几千里无复鸡犬，并皆积尸，莫可饮”。而九月，太原府的陷落，致使东京岌岌可危。

岳飞的家乡汤阴县处于相州（今河南安阳）和东京的要道之间，《金史·列传第十五·完颜宗弼传》中载：“及宗望伐宋，宗弼从军，取汤阴县，降其卒三千人。”这里说的“宗望”便是斡离不，而“宗弼”则是《说岳全传》中赫赫有名的“金兀术”。在家中守孝的岳飞，耳闻目睹了金兵的种种兽行，义愤填膺，目眦尽裂，毅然再次投军，开始了他那充满传奇色彩的战斗生涯。

康王赵构受命任天下兵马大元帅，在相州开设大元帅府，集结了信德府（今河北邢台县）、太原、真定府（今河北正定县）、辽州（今山西昔阳县）、河间府等地近十万兵马，设前、后、中、左、右五军。而岳飞所属的是前军。

韩离不和粘罕正在合围东京，赵构命前军统制官刘浩率先南下濬州（今河南浚县西北）和滑州（今河南滑县），自己率大军紧随其后赶往东京解围。

但这，并不是赵构的真正想法。

不明就里的刘浩领命而行。刘浩将自己的坐骑送给爱将岳飞，让他带一百骑兵，从滑州南下，负责在前面侦察。

大军开拔，地动山摇。

士兵们一致认为，他们肩负着一个神圣的任务——入援京师，勤王救驾！

因此，他们无不热血沸腾，梦想杀敌报国！

大军所到之处，旌旗招展，士气如虹。

岳飞带领的小队，作为先头部队，行动神速，很快就料理了一支女真骑兵。

旗开得胜，首战告捷，岳飞十分高兴，决定加速前行，再接再厉，找机会与金人大战一番。

打扫完了战场，马不停蹄，在黑夜中冒雪前进。

一路，朔风劲吹，扑面如刀。

尽管第一仗开门见喜了，但这并不意味着一切顺利，战场局势变幻莫测。

他们牵着马还没走过黄河河床，麻烦就来了。

远处蹄声嘚嘚，似有大批金兵杀到。

遇上敌人了，岳飞没觉察到这是麻烦的开始，表现得十分兴奋，立刻提刀上马，观察地形，布置谋划，设计攻击的阵形。

可是等准备发号施令的时候，他呆住了，手下的骑士一阵慌乱，纷纷倒拖兵器怯敌后退。

金兵的马匹四蹄缠布，碎冰踏雪，来得好快，眨眼就到了眼前。

金兵残忍嗜杀，在很多宋人的眼中已成了被妖魔化的怪兽，而这伙金兵蹄声如雷，呐喊声声，人数不下千人，自己这边不过百十来号人，一百来人遇上一千多杀气腾腾的金兵，这仗还怎么打？！

这似乎不能怪手下胆怯了，期望以一百多人打败一千多人，实在是有点不现实了！

一个士兵好心地扯着岳飞的衣袖，催促他赶紧逃跑，再不跑就来不及了。

惊愕的岳飞很快恢复了平静，他挣脱拉扯，厉声喝道：“敌军虽多，却不知我

军虚实，趁他们还没做好准备，出击一定能获胜。”（“虏虽众，未知吾虚实，及其未定，击之可以得志。”）说完，拎起手中的大刀，翻身上马，催马迎敌。

他决心要以一己之力来挽救危局。

一场恶战就此拉开序幕。

当是时也，岳飞手提大刀，一言不发，迎着呼啸的北风，勒马挡在岸边。

雪纷纷扬扬地飘落。天地间，除了一阵阵夹杂着金戈交鸣声的马蹄声之外，听不见别的声音。

岳飞的心里，万马奔腾，热血沸腾。他知道，自己的身上聚焦了所有将士的目光。

这一战不容有失。

兵熊熊一个，将熊熊一窝。

这一战，不战则已，战必胜，一展大宋军威！

蹄声得得，越来越近了，马蹄声慢慢静了下来，只剩马匹偶尔的喷鼻声。

这些金兵金将似乎已被岳飞的杀气慑住，每一张脸都在绷紧，连瞳孔都似在收缩。

岳飞突然大喝一声，猛地抡起大刀，朝为首的金将兜头劈过去。

喝声如雷，那员金将被吓傻了，看见岳飞的刀砍来，下意识地挥刀相迎。

两刀相交，火星四溅！

“锵”一声巨响，断金戛玉，震耳欲聋！

岳飞的刀刃劈入金将的刀口内，“刃入寸余”！

岳飞手里的大刀并不是什么削铁如泥的宝刀，只是一把普普通通的军刀，能劈入敌人刀刃，全是神力所致！

金将的两臂酸痛，虎口震裂，鲜血沿着刀柄慢慢滴落。

金将又惊又疑，看了看岳飞，脸上充满了难以置信的神色，赶紧松开了刀柄，催马就走。

金将虽然溃败了，但他的刀依然紧紧咬在岳飞的刀刃上，岳飞又暴喝一声，凌空砍了一个半圆，跟着手一抖，那金将的刀霎时震脱，在半空中直直地飞了出去。

两军士卒仰头看着横空掠过的大刀，无不惊骇，齐声惊呼，纷纷退后躲闪。天空弯月如钩，河面光滑如镜，在淡淡的月光映照下，大刀划出一道银光，直直插入冰面，仅露刀柄，众人心里一惊，神力啊！

就在这时，岳飞已追上了金将，大刀一抡，将他的脑袋砍落冰面。金将的尸体却挂在马上，战马惊走，在雪白的冰面上拖出了一条触目惊心的血痕，鲜红刺眼！

关羽刀劈颜良，一战成名。

死在岳飞刀下的这名金将虽然名不见经传，但也足以使岳飞名扬军中。

一直以来，岳飞都希望自己能有一番作为，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，与三国名将关、张齐名。他曾对部下说：“若使岳某手执重兵，进退稟命，何愁大功不建？生死又何足道哉！后世史书上载岳飞之名，当与关羽、张飞等英雄豪杰不相上下。”

（“使某得进退稟命于朝廷，何功不立？一死乌足道哉！要使后世书册中知有岳某之名，与关、张辈功烈相仿佛耳。”）

雪暗雕旗画，风多杂鼓声。

金将一死，余下的金兵心惊肉跳，岳飞扬刀疾呼“杀贼”，手下骑士一下子精神大振，勇气大增，在他的带领下乘胜杀上，“虏众大败”。

这一战，“斩首千级，得马数百匹”。

平生第一次的“黄河之战”结束了，岳飞以功迁秉义郎，从八品，在军中“负敢死名，受知大元帅府”、“摧坚陷敌，至绩用显白，声名彰灼”。

岳家有男初长成

岳飞是相州汤阴（今河南安阳市汤阴县）人。

祖上世代务农。父亲岳和，是个宽厚老实的农民，为人善良、热忱，为时人所称道。天生一副侠义情怀，史称其“能节食以济饥者”。自己过着节衣缩食的生活，可是每看到贫困饥馑的逃荒者他都尽自己所能地周济这些人。遇到别人侵占自家的耕地，也过多计较，甚至干脆把地正式分给他们耕种。乡邻有向他借贷的，他也从来不主动催债。

北宋崇宁二年（1103年）二月十五日，岳飞降生在这个和乐的家庭。

那天，屋外枝头上有“大禽若鹄”，翻飞鸣叫不已，“岳飞”的名字便由此而得。岳和并不知道，这个名字将来会让入侵者闻之丧胆。

岳飞尚未满月，他的家乡汤阴县永和乡闹了一次水灾：内黄以西一带的黄河堤坝出现一小段缺口，河水气势汹汹地涌入了村子里。

其时岳和外出，听说家里被水淹了，心里一咯噔，心想，完了，老婆孩子肯定没有了。等他慌里慌张地跑回来，却在村外的高地上意外地见到了岳飞娘儿俩，惊喜之余，热泪盈眶。

岳飞母子是怎么逃过这一劫的呢？

原来正在坐月子的岳夫人姚氏突然听到外面人声嘈杂，从床上惊起，看到门外“水暴至”，情急之下，抱着岳飞坐入了床边一只用来装米的大瓮，此时瓮中米已将尽，母子得以容身，随后大水轰然入屋，大瓮浮起，漂流出屋，“冲涛及岸得免”。

岳飞母子这一奇遇，让村里人惊异不已。

大难不死，必有后福啊。

随着岳飞慢慢长大，大家惊奇地发现小家伙的确异于常人，年纪虽小，却天赋异禀，神力盖世，史载其“未冠，挽弓三百斤，弩八石”。

在宋朝，男子一般在十五六岁举行冠礼，举行过冠礼，就意味着该男子成年了，可以婚娶，可以成家立业。岳飞“未冠”，也就是十五岁还不到，竟已能挽弓三百斤，开弩八石，的确惊人！

到底“挽弓三百斤，开弩八石”是个什么概念呢？

在冷兵器时代，矛、刀、弓箭是最主要的兵器，所谓“军器三十有六，而弓为称首；武艺一十有八，而弓为第一”。宋时，和北方游牧民族相比，中原马匹稀缺，故宋以步兵为主，要以步兵抗衡骑兵，弓箭就成为制敌的首选兵器。

因此，宋朝的统治者比以往各朝代更重视步兵的建设，而弓和弩都得到很大发展。

尤其是弩，在借鉴了秦朝的大风弩、三国时期的诸葛弩以及南北朝床弩的基础上研发了踏张弩和腰弩，分别借助双足或腰部提供的张力，更大程度上发挥了弩箭的势能。因而，在宋朝时中国弓箭技术发展到了一个高峰。

宋朝的神臂弓，是历史上最经典的弩具，有效射程可达三百七十米，南宋之初的克敌弓更是神臂弓的加强升级版，有效射程可达四五百米，即使盔甲也很难抵挡。要知道，现代的军用战斗手枪，有效射程也不过才五十米，而防身用的小手枪有效射程不会超过三十米，由此可知，宋朝弓箭的杀伤力相当惊人。

考究一个人的武艺高低，要先看这个人能开多大强度的硬弓，这是一个基本标准。

按宋朝军制，“弓射一石五斗”，就属于一流武士，有资格入选御前“班直”，做皇帝的贴身侍卫。宋史大家王曾瑜指出，宋朝的一石为现在的一百一十斤。那么，“一石五斗”则是现在的一百六十五斤。按照这个的标准，岳飞小小年纪，挽弓三百斤，开弩八石，他的双臂开弓之力已经相当于一个一流武士的两倍了，而他的腰部发力也已经接近现在的一千斤左右了，这是个何其惊人的数据！同时这也是史书记载的最高纪录。（虽然《金史》上记载，金将韩常也有开弓三百斤的记录，但考

虑到他当时已是而立之年的成年人，与岳飞不可同日而语）岳飞的神力惊动了——一个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——周同。

周同，一个善射的长者。

按照《说岳全传》上所写，周同是一个世外高人，甚至梁山好汉林冲、卢俊义都是他的弟子。而大家都知道，林冲和卢俊义都是虚构出来的文学人物，所以，罩在周同头上的这道光环就可以摘下来了。

现实版的周同只是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，每天过着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，辛辛苦苦地耕种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。他之所以和其他农民不同，是因为他善射。

听说了岳飞的神奇事迹，他亲自找上门来，表达了要将自己射箭技艺倾囊相授的意愿。

岳飞“学射于周同”。有一次，周同连发三箭，箭箭皆中靶心。岳飞随后弯弓引箭，弦动箭飞，竟然射中了周同最正中一支箭杆，“破其筈”，从箭尾一直破到箭头，非但如此，随后“再发皆中”。

真可谓长江后浪推前浪！

周同惊喜万分，大为感叹。而岳飞也不负所望，日夜苦练，“尽其术，能左右射”，左右开弓，百发百中！尽得周同真传。周同恐怕怎样也未料到这会被岳飞运用在杀敌的战场上，威吓悍敌，如果他泉下有知，想必会含笑九泉。有徒如此，夫复何求？

周同病死，岳飞感念师恩，悲伤不已。每月的初一、十五都要到周同坟前祭奠。话说岳飞当时也只有十几岁，家里条件一般，应该不会有“零用钱”。要去祭拜的话，总得带点儿香烛吧。没钱买怎么办？

岳飞没开口问家里要，而是偷偷将自己的衣服典卖，置办了祭奠用品，一个人悄悄上山了。

他的祭奠方式很特别：先奉上酒肉伏在坟前痛哭，痛哭过后，用周同留下的大弓望天射出三箭，然后又伏地痛泣。

钱钟书曾戏言，很多人名义上是在祭奠死人，可是祭奠用的酒肉最后却都进了自己的肚子。岳飞却不，悲伤过后，擦干眼泪，把酒细细沥在坟头上，将肉全部埋在坟墓的旁边，徘徊凄怆，良久才回。

时间一长，岳飞的母亲发现岳飞的衣服少了很多。糟了，被发现了。

岳和问他：“衣服是怎么回事？哪里去了？”岳飞低头不作声。

岳和抄鞭子抽他，他默然受之，毫无怨愤之色。岳和无奈，只好放弃了。

“这就奇了怪了。”岳和开始暗中跟踪。

一来二去，终于发现了岳飞的秘密，岳和很吃惊岳飞会这样做：“教你学射习武的老师很多，为什么独独祭奠周同？”（“尔所从射者多矣，独莫泣于周同墓，何也？”）

岳飞如实回答道：“周同厚爱于我，将自己的技艺倾囊相授，孩儿感念他的恩德，无以为报，只能初一、十五到坟前一拜。”（“飞向者学射于周君，而特与飞厚，不数日，尽其道以归。念其死，无以报，聊于朔望致礼耳。”）

“可是，为什么要向天空射三箭呢？又将酒肉全留在坟上呢？”

岳飞解释说：“射三箭，是让他九泉之下知我射箭的技艺又大有长进；将酒肉全留在坟上，是因为我想孝敬他老人家，故忍吃啊。”（“射三矢者，识是艺之所由精也。酹酒瘞肉者，周君所享，飞不忍食也。”）

岳和听了，拍着他的肩膀感慨地说：“你若能为时所用，必能殉国死大义！”（“使汝异日得为时用，其殉国死义之臣乎？”）

岳飞当即应声答道：“若父亲大人准许孩儿以身报国，何事不可为！”（“惟大人许飞以遗体报国家，何事不敢为！”）

行动是无声的语言。岳和和妻子姚氏的年龄相加，已经超过了百岁，他们老来得子，虽然倍感珍贵，却不因此溺爱和放纵孩子，而是“鞠育训导”，严格教养岳飞。岳和夫妇也许没有多少文化，不识几个字，但他们正直善良、热忱慷慨、悲天悯人的侠义情怀潜移默化地影响到了岳飞的成长。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等传统信念也慢慢渗透到了幼年岳飞的观念中，并成为岳飞奉行一生的座右铭，这也是成年后岳飞性格刚烈、质朴刚直，“意所欲言，不避祸福”，不妥协、不屈服的原因。

也正因为如此，他才是我们心中那个顶天立地、敢做敢当的男子汉——岳飞！

漂泊江湖的岁月

话说，岳飞过人的臂力让周围的人大吃一惊，也因此对他寄予了更多的厚望。岳飞的外公对自己这个宝贝外孙很是骄傲，周同去世之后，在他的大力支持下，岳飞又拜了一个有名的长枪技击名家陈广，学习枪法。

长枪和刀、弓弩都属于冷兵器时代的常规兵器。

宋朝战场上比较流行朴刀。大家读《水浒传》就会发现，早期梁山好汉行走江湖，手里都喜欢拎一把朴刀。事实上，刀的生产成本较高，其性能主要取决于冶炼

和锻造技术。尽管我国的刀器锻造技术一直走在世界前列，但对于普通家庭来说，拥有这样一把利器并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。

相对而言，枪的构造简单，易于生产，在习武的百姓中非常普及。用枪讲究刺、戳、点、扫、挑、格、拨、架、挡、搪，而岳飞在陈广的指点下，勤学苦练，枪法日渐纯熟，甚至青出于蓝而胜于蓝，很快就“一县无敌”。

当时的宋王朝在西夏和辽国的两面夹击之下，虽然军事上显得疲软，但民间尚武之风很盛。“自澶渊讲和以来，百姓自相团结为弓箭社”，各地的百姓都设置有准军事性会社——“弓箭社”，百姓在农闲时习武强身，有事则团结自保。每年冬季农闲，各“弓箭社”都会集合在一起，举行武术大赛。岳飞所在的汤阴县，在当时是个比较富庶的大县，岳飞“一县无敌”，足见其枪法高超。

老舍在《断魂枪》中说：“月棍，年刀，一辈子的枪”，岳飞跟随陈广练习枪法，练习的时间前后不足一年，已经技艺惊人，也足见其天赋惊人，无怪乎其会成为一名勇将。

在很多人的印象里，岳飞也总是挺着一杆沥泉枪在战场上冲锋陷阵，其实这只是历史小说的演绎，岳飞，一艺通，百艺通，十八般武艺样样精通，并不仅限于长枪。据说岳飞早年的偶像是关羽和张飞，故而更喜欢大刀和丈八蛇矛，而文献资料中显示他用刀的次数也最多，在平定南薰门时他曾自述刀劈敌寨的经过：“昔杜充留守京师，某有兵二千，来受充节制。始至，适城外有大寇数万，充即命某往战。充谓之，杜且斩。某不敢以兵寡不敌为辞，即往说贼约降，来禀充，充曰：‘我何尝令汝受降？须为我擒之！’某复往责贼，以约降而缓来今不复受降矣，愿与汝挑战。贼魁出斗，某驰骑独往，奋大刀劈之，自顶至腰分为两，数万众不战而溃，真若有神助者，某平生战类如此。”至于他何时、跟何人学的刀，并无文献记载，或许是在他的江湖游历过程中吧。

不久，岳飞离开陈广，开始行走江湖。根据宋人曾敏行撰的野史《独醒杂志》记载，在岳飞行走江湖期间，曾发生了一件很灵异的事情。

当时，岳飞正在长安古道上赶路，遇到了一个人称舒翁的相士。就在二人擦肩而过时，舒翁把他叫住了，神色凝重，上上下下地打量了他老半天，才说：“你相貌奇特，按照相书上解，来日一定是显贵达人，手执重兵，权倾一时，但死于非命。”（“子异日当贵显，总重兵，然死非其命。”）

岳飞一惊，问道：“此话怎讲？”

舒翁道：“你是猿精的面相，猿大必被害。”（“第识之，子猿精也，猿硕大必被害，子贵显则睥睨者众矣。”）

这是野史，演绎成分很大，不足为信。但却从侧面反映了少年岳飞的确有过这样一段短暂的江湖生涯。

岳飞为什么要远走他乡，浪迹天涯呢？

原来，永和乡的一个市镇长官爱慕岳飞武艺高强，特意聘请他为镇上的游缴。游缴的职责是“逐捕盗贼”，类似于现在的巡警。

岳飞年少，血气方刚，好喝酒，且常喝得酩酊大醉，醉酒后常闹事。（“尝为人庸耕，去为市游缴，使酒不检。”）

“兴酣落笔摇五岳，诗成笑傲凌沧州。”诗仙李白的才情在酒的激发下更显豪迈。可惜岳飞未能在酒的助兴下一展才华，反而因贪杯中物而差点酿成祸事。岳飞自从会饮酒之后就仗着年轻气盛、身手不错，对饮酒从来不加约束。

但他低估了贪杯的害处。有一次，酒后把人打翻在地，他本是个练家子，又因酒后无法控制力度，出手很重，几乎把人打死了。看着躺在血泊中、一动不动的受害人，岳飞的酒一下子就醒了，全身直冒冷汗，家也不敢回，闪身走人。逃避是一个涉世未深的少年犯错后的第一反应。而这次“使酒不检”的行为导致岳飞被迫离开父母，走上了一条亡命天涯的道路。

当年的岳飞是怀着怎样忐忑的心情，身无分文地开始逃亡生活的啊。多年以后，功成名就的岳飞每回忆起这段不堪回首的经历，无不为自己年少轻狂、嗜酒任性的行为悔恨不已，他向部属解释自己长期滴酒不沾的原因，“某旧能饮”，“尝有酒失，老母戒某勿饮”。

岳飞历尽江湖风霜，两年之后，听说被打的人已被救活过来，而父母也在四下托人打听他的下落，要他回家。

岳飞流落天涯，受尽煎熬，无日不在思念父母，得到消息后的第一时间，马上返回汤阴。

这年，岳飞十六岁，到了举行冠礼的年纪，也就是说，岳飞正式迈入了成年人的行列。

岳飞的乳名叫五郎，上面有四个哥哥，但都相继夭折了。岳飞出生时，母亲姚氏已年逾四十，父亲岳和也已经五十开外，到了含饴弄孙的安乐之年。于是，抱孙心切的岳和，新年一过，就开始张罗岳飞的婚事了。

新娘子姓刘，温婉善良，婚后与岳飞非常恩爱。小两口相敬如宾，举案齐眉。

总体来说，1119至1122年这段时间里，岳飞过着一种相对安宁平静的生活。

在这样的背景下，长子岳云出生了。儿子的出生，为岳家带来了许多欢笑，但接下来的一年，中原多次发生水灾，良田尽毁，民不聊生。原本不富裕的岳家经济

负担日渐沉重。

为了增加家里的收入，通过别人的介绍，岳飞到韩家的昼锦堂做了一名庄客。（“候名飞，字鹏举，少为韩魏公家庄客，耕种为生。”）

岳飞来投韩家时，其貌不扬，平素沉默寡言，为人又很低调，每天辛勤劳作，和普通农民没什么不同，谁也不知道他身怀绝技。

直到后来突发的一件事，大家才对他刮目相看。

突如其来的一箭

宋政和七年（1117年），暮春，深夜。相州安阳县，韩家昼锦堂，大院门口。一大群骑着高头大马，戴着斗笠披着蓑衣的人，手提着刀枪器械，朝庄内大声叫骂吆喝。

这是一群靠打劫为生的盗贼，为首的名叫张超，盗众多达三百人，横行河南河北一带，让人闻风丧胆。

今夜，他们把打劫的目标定在了韩家的昼锦堂。

昼锦堂，是曾经“相三朝，立二帝”的贤相韩琦倾其一生财力兴建的厅堂宅院，始建于1055年，至此已有六十二年的历史了。现在，它的主人是韩琦的曾孙韩肖胄。

作为名相的后人，韩肖胄也在北宋政坛上活跃过一段时间，并曾出使辽国，给辽国皇帝祝寿，很是见过些世面。虽然此时韩家已远不能与韩琦时代相比了，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，韩家依然是河北的大户。

北宋末年的苛捐杂税繁多，花石纲、生辰纲等杂税花样百出，搞得天下怨声载道。很多无辜百姓被逼上梁山，唯恐天下不乱的地痞流氓则趁机生事，为害一方。

在相州，接连几年的洪涝灾害，致使许多农户无法耕种，而这些农户也在饥荒的逼迫下，铤而走险，暴乱为盗，走上了打家劫舍的道路。

一时间，遍地是盗。

大地主韩肖胄为此没少为自己的万贯家财操心，他生怕有一天盗贼会抢到自己头上来。

可是怕什么来什么，躲也躲不过。